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事项情况：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特气”）作为融资人，以潜江特气对上游供应商的应付货款与湖北楚道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道保理”）开展保理业务，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为2年，融资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水平。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杨涛先生及其配偶岳棚女士作为担保人，为潜江特气开展保理业务提供不超过2亿元的担保。

2、关联关系说明：楚道保理为公司5%以上股东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资本”）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的规定，楚道保理属于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公司与楚道保理开展保理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保障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丰富融资渠道，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作为融资人，以潜江特气对上游供应商的应付货款与湖北楚道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融资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为2年，融资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水平。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涛先生及其配偶岳棚女士作为担保人，为潜江特气开展保理业务提供不超过2亿元的担保。

楚道保理为公司 5%以上股东交投资本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楚道保理属于公司关联法人，本次公司与楚道保理开展保理业务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7 票审议通过，其中董事杨涛先生、汤宁先生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名称：湖北楚道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MACLR0M13N
- 3、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民主二路 75 号华中小龟山金融文化公园 10 栋 101-10
- 4、办公地点：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 26 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 9 楼
-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6、成立日期：2023 年 6 月 26 日
- 7、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实缴）
- 8、法定代表人：李家慧
- 9、主要股东：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10、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情况：楚道保理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成立，成立至今主要业务发展良好；
- 11、经营范围：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12、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的说明：楚道保理为交投资本的全资子公司。交投资本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交投资本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法人。公司董事汤宁在交投资本担任副总经理，除此以外，楚道保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也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 13、楚道保理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2025 年末	2026 年 1-3 月/2026 年 3 月末
营业收入	2,513.19	557.35
净利润	702.39	252.49
净资产	21,043.91	21,296.40

14、楚道保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潜江特气以对上游供应商的应付货款作为标的物，与楚道保理开展商业保理融资业务。该等应付账款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交易标的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系双方参照当前保理业务市场价格水平，结合行业惯例，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公平、合理，符合商业惯例，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子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拟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融资人：和远潜江电子特种气体有限公司
- 2、融资机构：湖北楚道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 3、融资方式：保理
- 4、融资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 5、标的物：潜江特气对上游供应商的应付货款
- 6、融资期限：2 年
- 7、融资利率：参考市场利率水平
- 8、还款方式：按季等额本息
- 9、担保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控人杨涛先生及其配偶岳棚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及新的关联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子公司流动资金。

七、本次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控制融资风险及融资成本，优化公司资金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八、关联方与本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自 2026 年初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6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潜江特气与楚道保理开展保理业务，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潜江特气与关联方楚道保理拟开展的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子公司当前经营发展的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开展合作，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事项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 日